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經濟部標準檢驗局 函

機關地址：100026臺北市中正區濟南路1段4號

聯絡人：張庭豐

聯絡電話：02-23431700#2328

電子郵件：tf.chang@bsmi.gov.tw

100004

台北市中正區懷寧街 110 號

受文者：臺灣機械工業同業公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7月9日

發文字號：經標標準字第1152001157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文

主旨：檢送經濟部115年6月29日經授標字第11553000850號公告
國家標準(含制定及修訂重點，如附件)，請惠予轉知所屬
相關機關、團體或廠商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本次公布制定CNS 62282-6-101「燃料電池技術—第6-101
部：微型燃料電池發電系統—安全—一般要求」國家標
準等4種及修訂CNS 8506「鋁表面處理詞彙」國家標準等
3種，共7種。
- 二、有關上述國家標準內容，可逕至本局國家標準(CNS)網路
服務系統網站(網址<https://www.cnsonline.com.tw>)線上查
詢及付費下載。

正本：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、經濟部國營事業管理司、經濟部能源署、臺北市政府
消防局、國家教育研究院、國家圖書館、中華民國全國工業總會、中華民國全
國商業總會、中華民國公用瓦斯事業協會、臺灣機械工業同業公會、台灣工具
機暨零組件工業同業公會、台灣區表面處理工業同業公會、台灣區瓦斯器材工
業同業公會、台灣氬能與燃料電池學會、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消費者文教基金
會、財團法人臺灣營建研究院、財團法人工業技術研究院材料與化工研究所、
財團法人工業技術研究院量測技術發展中心、財團法人金屬工業研究發展中
心、財團法人台灣大電力研究試驗中心、經濟部標準檢驗局檢驗行政組、經濟
部標準檢驗局度量衡行政組、經濟部標準檢驗局綜合企劃組、經濟部標準檢驗
局檢驗技術組、經濟部標準檢驗局度量衡技術組、經濟部標準檢驗局花蓮分
局、經濟部標準檢驗局基隆分局、經濟部標準檢驗局新竹分局、經濟部標準檢
驗局臺中分局、經濟部標準檢驗局臺南分局、經濟部標準檢驗局高雄分局、中
華電信股份有限公司電信研究院、中華電信股份有限公司企業客戶分公司

副本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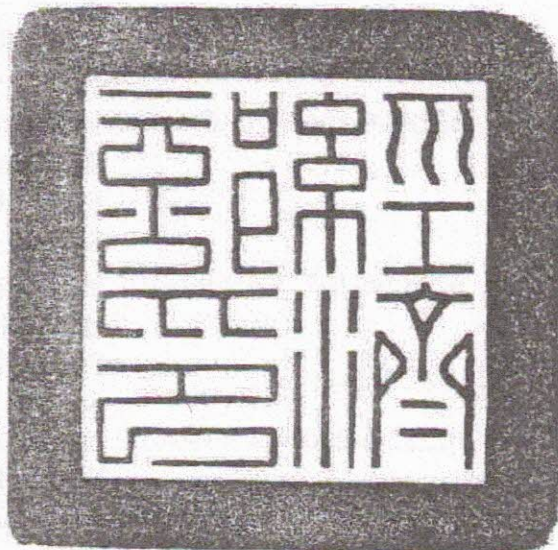
局長 陳怡鈴

臺灣機械工業同業公會	
收日期	115.7.16
收文號	1150574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經濟部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6月29日
發文字號：經授標字第11553000850號
附件：如文



主旨：公告制定CNS 62282-6-101「燃料電池技術—第6-101部：微型燃料電池發電系統—安全—一般要求」國家標準等四種及修訂CNS 8506「鋁表面處理詞彙」國家標準等三種。

依據：國家標準制定辦法第十四條。

公告事項：

- 一、制定國家標準四種(如目錄)。
- 二、修訂國家標準三種(如目錄)。

部長 龔明鑫

本案授權標準檢驗局決行

裝

訂

線

國家標準公告目錄

制定國家標準目錄

總號	類號	標準名稱
62282-6-101	C4569-6-101	燃料電池技術－第6-101部：微型燃料電池發電系統－安全－一般要求 Fuel cell technologies – Part 6-101 : Micro fuel cell power systems – Safety – General requirements
62282-6-106	C4569-6-106	燃料電池技術－第6-106部：微型燃料電池發電系統－安全－間接式第8類(腐蝕性)化合物 Fuel cell technologies – Part 6-106: Micro fuel cell power systems – Safety – Indirect Class 8 (corrosive) compounds
62282-6-107	C4569-6-107	燃料電池技術－第6-107部：微型燃料電池發電系統－安全－間接式水反應性(第4.3組)化合物 Fuel cell technologies – Part 6-107: Micro fuel cell power systems – Safety – Indirect water-reactive (Division 4.3) compounds
62282-6-200	C4569-6-200	燃料電池技術－第6-200部：微型燃料電池發電系統－性能試驗法 Fuel cell technologies – Part 6-200: Micro fuel cell power systems – Performance test methods

修訂國家標準目錄

總號	類號	標準名稱
8506	H1008	鋁表面處理詞彙 Glossary of terms used in the surface treatment of aluminum
☞ 13604 (應)	S1236	家庭用燃氣燃燒炊煮器具 Gas burning cooking appliances for domestic use
15077-2	B7300-2	切削中心機之試驗條件－第2部：具垂直主軸(垂直Z軸)機器之幾何試驗 Test conditions for machining centres – Part 2: Geometric tests for machines with vertical spindle (vertical Z-axis)

☞:正字標記品目;(應):應施檢驗商品

經濟部 115 年 6 月 29 日

經授標字第 11553000850 號公告國家標準制定重點

標準總號	CNS 62282-6-101
標準名稱	燃料電池技術－第 6-101 部：微型燃料電池發電系統－安全－一般要求
英文名稱	Fuel cell technologies – Part 6-101: Micro fuel cell power systems – Safety – General requirements
制定重點概要	1.本標準規定可穿戴或易手持之微型燃料電池發電系統及燃料匣，其提供直流電輸出不超過 60 V，且功率輸出不超過 240 VA。 2.主要制定內容 本標準制定內容包括安全性原則、安全要求、異常操作及故障條件之測試與要求、說明書與警告、型式試驗等。

標準總號	CNS 62282-6-106
標準名稱	燃料電池技術－第 6-106 部：微型燃料電池發電系統－安全－間接式第 8 類(腐蝕性)化合物
英文名稱	Fuel cell technologies – Part 6-106: Micro fuel cell power systems – Safety – Indirect Class 8 (corrosive) compounds
制定重點概要	1.本標準規定使用聯合國(UN)第 8 類硼氫化合物(腐蝕性)產生氫氣作為燃料之微型燃料電池發電系統、微型燃料電池發電單元燃料匣。 2.主要制定內容 本標準制定內容包括安全性原則、安全要求、異常操作及故障條件測試與要求、說明書與警告、型式試驗等。

標準總號	CNS 62282-6-107
標準名稱	燃料電池技術－第 6-107 部：微型燃料電池發電系統－安全－間接式水反應性(第 4.3 組)化合物
英文名稱	Fuel cell technologies – Part 6-107: Micro fuel cell power systems – Safety – Indirect water-reactive (Division 4.3) compounds
制定重點概要	1.本標準規定使用水反應性(UN 第 4.3 組)化合物產生氫氣作為燃料之微型燃料電池發電系統、微型燃料電池發電單元的燃料匣。 2.主要制定內容 本標準制定內容包括安全性原則、安全要求、異常操作及故障條件測試與要求、說明書與警告、型式試驗等。

標準總號	CNS 62282-6-200
標準名稱	燃料電池技術－第 6-200 部：微型燃料電池發電系統－性能試驗法
英文名稱	Fuel cell technologies – Part 6-200: Micro fuel cell power systems – Performance test methods
制定重點概要	1.本標準針對筆記型電腦、行動電話、個人數位助理、無線家用器具、電視廣播攝影機、自動化機器人等所使用之微型燃料電池發電系統，規定性能評估之試驗法。 2.主要制定內容 本標準制定內容包括測試環境、試驗、標籤及標示、試驗報告等。

標準總號	CNS 8506
標準名稱	鋁表面處理詞彙
英文名稱	Glossary of terms used in the surface treatment of aluminum
修訂重點概要	1.本標準規定鋁之表面處理所用詞彙及其定義，並列出相對應之英文名稱以供參考。 2.主要修訂內容 本標準修訂內容包括第 3 節增列 1306「糾纏物」、1302「黑色孔蝕」、1304「蝕刻污漬」、1305「剝落碎裂」、1306「鋅花」、1307「起斑」、1308「黑斑」、1309「白色蝕刻花」、1427「電動勢式耐鹼性試驗」1433「耐沸水試驗」、1434「陽極氧化皮膜硬度試驗」、1435「鉛筆刮痕試驗」、1436「附著試驗」等詞彙定義。

標準總號	CNS 13604
標準名稱	家庭用燃氣燃燒炊煮器具
英文名稱	Gas burning cooking appliances for domestic use
修訂重點概要	1.本標準適用於以液化石油氣或天然氣為燃料，主要用於一般家庭之炊煮器具。 2.主要修訂內容 (1)表 4：增列「使用時間異常遮斷裝置」性能及試驗法。 (2) 5.2.1：增列「(h) 雙口以上之台爐燃燒器，至少 1 只燃燒器應裝設使用時間異常遮斷裝置，但裝設有調理油過熱防止裝置者不在此限。」

標準總號	CNS 15077-2
標準名稱	切削中心機之試驗條件—第 2 部：具垂直主軸(垂直 Z 軸)機器之幾何試驗
英文名稱	Test conditions for machining centres – Part 2: Geometric tests for machines with vertical spindle (vertical Zaxis)
修訂重點概要	1.本標準規定具垂直主軸(即垂直 Z 軸)之切削中心機(亦稱立式切削中心機)的幾何試驗，及一般準確度的試驗結果許可差。 2.主要修訂內容 本標準修訂內容包括用語及定義、試驗順序、許可差、軟體補償及線性運動之真直度誤差等幾何試驗。